

山西省市场监督管理局

晋市监建提函〔2023〕29号

关于对省政协十三届一次会议 第0741号提案的答复

尊敬的李晓奇委员：

您提出的《关于加强我省传统优势品牌竹叶青非物质文化遗产保护的建議》收悉。经研究，现答复如下：

一、您的这一提案提得很好，对改进政府工作具有很好的参考价值和指导意义

省市场监管局（知识产权局）始终高度重视知识产权保护工作，围绕商标品牌保护，主要开展了以下工作：**一是**提请省委、省政府印发了《知识产权强省建设纲要》，提请省政府印发了《山西省“十四五”知识产权保护和运用规划》，提出了建设知识产权高标准保护、高价值创造、高效益运用、高水平服务、高质量发展的人文社会环境五个方面的重点任务，为我省知识产权保护工作提供了重要遵循。**二是**公示了关于山西省第一批重点商标保护名录，将竹叶青等商标列入重点保护对象。**三是**将查办知识产权违法案件列为市场监管年度执法工作重点，着重打击商标侵权等违法行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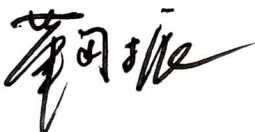
2023年，全省市场监管部门继续把知识产权保护工作列入行政执法工作的重要内容，**一是**深入开展民生领域“铁拳”专项行

动，以假冒知名商标品牌、掺杂掺假酒类为重点，大力打击商标侵权等违法行为。二是积极与公安、检察院、法院、商务等部门建立联合执法机制，强化重点领域和关键环节知识产权保护，严厉打击反复侵权、恶意侵权、群体侵权等情节严重、影响恶劣的违法行为。三是发布知识产权行政执法典型案例，持续规范和净化市场秩序，维护权利人和消费者合法权益。

以上答复您是否满意，如有意见，敬请反馈。

感谢您对省政府知识产权方面工作的关心和支持，并欢迎今后提出更多的宝贵意见。

以上答复您是否满意，如有意见，敬请反馈。

负责人：

承办人：张晋斌

联系电话：7680089

山西省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3年5月16日

（此件公开发布）

抄送：省政府建议提案办理处，省政协提案委员会。

山西省市场监督管理局办公室

2023年5月16日印发

241